

史學系博士班修業流程

第一階段：修課2學年

- 1.入學前：
基礎學分申請抵免(非本科系)
- 2.入學後：
修課
(1)必修2學分、選修22學分
(2)全球競爭力檢定認證
(3)補修基礎10學分(非本科生)

第3學年以後

第二階段：申請資格考科1(大斷代)

- 1.考試科目：
根據論文內容選定一個大斷代(請參看本系網頁上博班的修業規定)
- 2.考試時間：

| 學期 | 申請 | 考試 |
|----|----|-------|
| 上 | 9月 | 約10月中 |
| 下 | 2月 | 約4月中 |

第三階段：申請資格考科2(小斷代)

- 1.考試科目：自選一門曾修習及格且與論文相關之科目

| 學期 | 申請 | 考試 |
|----|----|-------|
| 上 | 9月 | 約10月中 |
| 下 | 2月 | 約4月中 |

- 資格考科一、二沒有先後順序之規定，亦可同一學期申請考試。
- 資格考一、二都通過後，才能申請【提報論文研究計畫報告】。
- 資格考一、二需與博士論文相關之科目及範圍相符，若與論文研究計畫及論文範圍不符者，得經系務會議審議後，要求重考。

第四階段：提報論文研究計畫報告

- 1.提報順序：
提報通過→上網填寫指導教授同意書暨論文研撰計劃表並列印請指導老師簽名後→繳交至系辦

| 學期 | 申請提報 | 安排考試 |
|----|------|---------|
| 上 | 10月 | 11-12月中 |
| 下 | 4月 | 5-6月中 |

第五階段：申請論文初審

- 1.申請條件：
(1)已通過2個資格考科
(2)提報論文研究計畫報告通過
- 2.申請時間：

| 學期 | 申請 | 安排考試 |
|----|-----|--------|
| 上 | 10月 | 11、12月 |
| 下 | 4月 | 5、6月 |

第六階段：申請論文口試

- 1.申請條件：
(1)修畢24學分；通過2個資格考科
(2)提報論文研究計畫報告通過
(3)論文初審通過，並依口委意見修改後經口委們簽名同意
(4)完成期刊論文投稿收錄並通過學術倫理教育課程

| 學期 | 申請 | 安排考試 |
|----|----|--------|
| 上 | 9月 | 11-12月 |
| 下 | 2月 | 5-6月 |

PS:趕進度的話

第二、三、四階段可在同一學期「爆肝」進行；最快得以3年半完成博士學位~~

取得博士學位